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JS-2020-009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锦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师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中描述了未来可能面临的困难与风险，敬请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5,7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福建金森、本公司、公司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森集团	指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林业总公司	指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万森公司	指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青溪公司	指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金森储备林	指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金森贸易	指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金森资源开发服务公司	指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金森碳汇	指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三明金山流转	指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金森贸易	指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金森上华	指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金森小额贷款公司	指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金森创投	指	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福建金森	股票代码	00267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建金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JINSEN FORE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UJIAN JINS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锦文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12-15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办公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12-1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3300		
公司网址	www.jinsenforestry.com		
电子信箱	jsly@jinsenforestr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煜星	廖洋
联系地址	福建省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福建省将乐县水南镇三华南路 50 号
电话	0598-2359216	0598-2261199
传真	0598-2261199	0598-2261199
电子信箱	linyx2013@163.com	lyjs2019@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000705188269J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2014 年 9 月, 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前: 森林经营和管护; 造林和更新; 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 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 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 对外贸易; 中草药种植; 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2 月)。变更后: 森林经营和管护; 造林和更新; 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 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 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 对外贸易; 中草药种植; 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p> <p>2017 年 4 月, 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后: 森林经营和管护; 林木育种和育苗、造林和更新; 林产品采集; 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 木材和竹材采运、加工、销售; 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 木、竹产成品销售及相关技术、设备进出口业务; 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加工; 购销农畜产品; 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p> <p>2017 年 12 月, 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变更后: 森林经营和管护; 造林和更新; 林木育苗; 林木育种; 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 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 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 对外贸易; 中草药种植; 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 林业技术咨询;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服务; 规划管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测绘服务; 工程勘察设计; 生态监测。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 年 10 月,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更名为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干道万科云玺 2 号楼 B 区领域 7-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林辉钦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128,552,232.82	168,492,923.19	-23.70%	174,898,14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51,991.34	47,589,875.44	-90.86%	55,490,45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26,688.94	31,752,411.53	-128.74%	28,658,50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98,860.17	93,804,884.40	-110.98%	80,300,069.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0	-90.00%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6.17%	-5.59%	7.3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1,673,114,251.58	1,704,645,378.75	-1.85%	1,682,195,66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1,637,589.38	760,252,178.02	-1.13%	782,002,302.5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56,907.40	61,522,016.49	28,411,709.84	28,761,59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5,269.19	18,134,259.25	2,513,531.02	-4,040,52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09,199.51	17,712,714.89	1,702,483.92	-15,932,68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66,248.22	21,647,145.13	20,289,379.30	-20,869,136.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973.94	63,01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85,678.90	15,773,693.10	26,383,257.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001.38	-64,249.55	407,729.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42	-551.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00.00	
合计	13,478,680.28	15,837,463.91	26,831,950.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情况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森林培育营造，森林保有管护，木材生产销售。

公司在自行进行林木苗木培育的同时，向具有丰富苗木培植经验的优质供应商进行采购，由公司统一询价、签订合同、安排采购，严格控制采购的苗木质量。在林地上植树造林更新，进行幼林抚育管理、森林抚育促进、低效林改造、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地力维持，对森林进行防火防盗防病虫害管护，监测森林资源变化，制定森林经营类型，在采伐限额和年合理采伐量内采伐木材，销售林产品，采集松脂。青山常在，永续经营。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从森林采集林产品销售取得收入，林产品主要为木材，其中杉木和马尾松为公司的主要树种。

森林培育与采伐业主要产品为木材。木材是国民经济建设的主要生产资料和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广泛运用于建筑、造纸、造船、家具制造、人造板生产、装饰、包装等各个行业，与国民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紧密相关。

（三）主要业务模式

公司在林地上造林更新，按照科学、集约的经营模式，凭借森林利用阳光、土壤、水分和空气实现财富（森林材积量）增长，对森林进行培育、抚育、管护、促进，以保全财富及取得更好的增长效果，通过采伐采集销售林产品将部分财富货币化；在整个过程中为社会提供了生态产品和以木材为主的林产品。公司以提高森林质量和生态系统功能、增强森林生产力和永续经营能力为目标，依据森林经营方案进行森林资源的规模化、集约化和可持续经营。公司的森林规模质量、经营规划、营林措施、采伐管理、基础设施、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经济的影响等达到国际标准，公司通过了FSC国际森林认证，具有森林可持续经营认证(FSC-FM/COC)资格。

（四）行业情况说明

林业产业是一个涉及国民经济第一、第二和第三产业多个门类，涵盖范围广、产业链条长、产品种类多的复合产业群体，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促进农民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繁荣农村经济等方面，有着非常重要和十分特殊的作用。

公司长期服务于国土生态安全和木材保障安全事业，2019年公司获得“福建省第八轮（2016-2020）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三明市第五轮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纳税500-1000万元大户”等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典型的商品经济型林业经营单位，2019年公司获得“福建省第八轮（2016-2020）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三明市第五轮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纳税500-1000万元大户”等荣誉称号。

（一）区位优势、水热条件优势

水热条件是用材林业商业经营效益的根本。独立编限的森林经营单位，其森林采伐量需低于生长量，水热条件好的地区，林木生长快，可采伐量大且政策上有利。

公司所在的将乐县是我国南方集体林区重点林业县，是国务院批准建立的全国集体林区改革试验区、国家林业局确定的全国集体林区林业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地区之一和海峡两岸现代林业合作实验区所在地。

公司林区所在福建（闽北）中心产区，所产杉木在全国各杉木品种中，具有最高的顺压强度、抗弯强度、静曲弹性模量、顺纹抗剪和冲击韧性，材性好。

将乐县气候属中亚热带季风区，日照充足，气温适宜，雨量充沛，属福建省丰水区。全县山地以红壤为主，红壤地区是我国速生丰产用材林基地。全县森林覆盖率高达82.00%以上。公司林区所在水热条件好，林木生长快；且多雨，低山和丘陵地形，不易发生大的森林火灾。

公司所在为经济发达沿海地区、林产加工规模大的省份，木材市场产销结合好，运输距离短。

（二）林种结构优势

公司公益林比例极低，商品林比例极高；人工林比例较高，全部为用材林。公司不种植和拥有桉树林。在我国的森林经营政策上，公益林基本限伐禁伐，国有天然林也逐步开始禁伐，天然林单位森林采伐限额很少且呈下降趋势，人工林的单位森林采伐限额多且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按战略发展的要求收购森林资源，收购森林中注重保证人工林比重，并且开展林分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有利于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森林经营、公司管理方面的优势

公司林木种植业务经营历史长久，管理经验丰富，能够很好地把握市场、政策、技术和管理，林地产出高，林木成本较低。

公司由国有资本控制，在收购国有林中处于有利地位，村集体和农民在对外合作造林时也更信任国有单位；公司长期支持农村发展，与农村关系良好，收购资源或合作造林优势明显；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规模化经营，实现大量养林滚动开发，收购资源扩张经营效益明显。

公司的木材销售主要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并建设有完善的电子招投标系统，良好运行多年，得到林业部门的推广。公司是福建省林业产业龙头企业和国有林场，享受龙头企业和国有林场的优惠政策，受到政府和林业部门的重点扶持。公司进一步加强治理的同时，通过业务整合、统一管理等多重经营模式，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相应成本费用、提高管理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FSC森林认证优势

公司拥有FSC认证资格。通过FSC森林认证的木材制品，符合消费者环保消费心态，更易进入国际市场、享受关税优惠、绕开绿色贸易壁垒、进入发达国家的政府采购范围，因此，享有更高的售价。

报告期内，具有多方面的经营优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现有总面积近80万亩，蓄积623.45万立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木材招标9期，涉及52个标品，皆伐采伐面积7,509亩，间伐面积1,245亩，杉木、松木、杂木价格与往年对比相对稳定。

公司报告期内完成植树造林总面积8,016亩，完成幼林抚育48,031亩，森林抚育割灌20,196亩，森林精准提升林面积2,597亩，建设林业科技示范园面积121亩。发生火警0起，火灾0起，过火面积0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95.23%来自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金森小额贷款公司整体盈利3,707,356.89元，公司持股20%。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实现营业收入128,552,232.82元，同比下降23.70%；营业利润3,624,536.41元，同比下降92.80%；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351,991.34元，同比下降90.86%；每股收益为0.02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经营模式（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盈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用材林），用材林的盈利能力保持正常。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计为存货，生长周期长，为持续培育持续收获的经营模式，期末金额较大，但不存在销售积压或减值情形。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8,552,232.82	100%	168,492,923.19	100%	-23.70%
分行业					
林业	122,658,320.60	95.42%	148,704,712.08	88.26%	7.16%
林业技术服务	2,351,616.95	1.83%	18,862,223.04	11.19%	-9.37%
其他	3,542,295.27	2.76%	925,988.07	0.55%	2.21%
分产品					
杉原木	23,258,287.68	18.09%	30,113,144.81	17.87%	0.22%
杉小径	32,716,000.03	25.45%	47,159,281.47	27.99%	-2.54%
松原木	19,586,460.16	15.24%	24,371,212.84	14.46%	0.77%

松小径	19,175,421.46	14.92%	29,037,944.31	17.23%	-2.32%
杂原木	12,969,861.91	10.09%	7,286,872.39	4.32%	5.76%
杂小径	13,510,163.71	10.51%	8,877,868.97	5.27%	5.24%
种苗	59,525.00	0.05%	21,208.00	0.01%	0.04%
绿化工程	1,147,701.84	0.89%		0.00%	0.89%
房屋租赁	499,428.57	0.39%	519,711.57	0.31%	0.08%
其他	1,835,639.86	1.43%	1,863,855.79	1.11%	0.32%
生物监测及其他服务	3,793,742.60	2.95%	18,862,223.04	11.19%	-8.24%
采脂			379,600.00	0.23%	-0.23%
分地区					
福建省	128,552,232.82	100.00%	168,492,923.19	100.00%	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林业	122,658,320.60	41,482,391.20	66.18%	-17.52%	-18.29%	0.32%
分产品						
杉原木	23,258,287.68	5,735,602.50	75.34%	-22.76%	-40.51%	7.36%
杉小径	32,716,000.03	8,762,392.01	73.22%	-30.63%	-45.69%	7.43%
松原木	19,586,460.16	7,310,185.39	62.68%	-19.63%	-6.28%	-5.31%
松小径	19,175,421.46	7,617,890.00	60.27%	-33.96%	-20.74%	-6.63%
杂原木	12,969,861.91	5,067,848.39	60.93%	77.99%	94.26%	-3.27%
杂小径	13,510,163.71	5,858,669.09	56.64%	52.18%	66.67%	-3.77%
分地区						
福建省	128,552,232.82	45,959,215.38	64.25%	-23.70%	-18.12%	-2.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木材	销售量	立方米	203,448.64	226,687.47	-10.25%
	生产量	立方米	203,448.64	226,687.47	-10.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杉原木	5,735,602.50	12.48%	9,640,737.04	17.18%	-4.70%
杉小径	8,762,392.01	19.07%	16,133,266.77	28.74%	-9.67%
松原木	7,310,185.39	15.91%	7,800,323.34	13.90%	2.01%
松小径	7,617,890.00	16.58%	9,611,325.52	17.12%	-0.54%
杂原木	5,067,848.39	11.03%	2,608,826.07	4.65%	6.38%
杂小径	5,858,669.09	12.75%	3,515,221.01	6.26%	6.49%
生物监测及其他服务	2,261,709.00	4.92%	5,497,085.15	9.79%	-4.8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5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公告》。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将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1,689,054.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3.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0,231,565.78	31.30%
2	第二名	19,810,579.00	15.41%
3	第三名	7,322,945.46	5.70%
4	第四名	7,756,313.07	6.03%
5	第五名	6,567,651.58	5.11%
合计	--	81,689,054.89	63.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6,983,077.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6.8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9,419,900.00	45.25%
2	第二名	9,770,800.00	11.21%
3	第三名	8,293,150.00	9.52%
4	第四名	5,331,965.68	6.12%
5	第五名	4,167,261.73	4.78%
合计	--	66,983,077.41	76.8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2,833,542.02	4,559,811.91	-37.86%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相关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42,859,947.25	35,212,911.70	21.72%	
财务费用	43,728,831.67	39,384,785.35	11.0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65,111.36	217,486,524.26	-4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63,971.53	123,681,639.86	1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8,860.17	93,804,884.40	-11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00.0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955.86	23,073,644.19	-9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955.86	-22,880,144.19	9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419,900.00	342,000,000.00	-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27,648.06	409,299,139.81	-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748.06	-67,299,139.81	-7.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94,564.09	3,625,600.40	-2,413.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货币资金金额66,330,672.62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55.8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应付股利，公司预付林木资产转让款等原因。

应收账款金额43,969,688.66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67.8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尚有部分货款未收回，公司会积极催收货款，争取资金早日回笼。

预付账款金额87,124,852.30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89.6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预付林木资产转让款比上年年末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将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重新划分，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额20,000,000.00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将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重新划分，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160,848.30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561.7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比上年

年年末增加。

公益性生物资产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整合资产，出售公益性生物资产所致。

预收账款金额497,267.20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213.09%，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预收货款。

其他应付款金额15,546,970.23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70.48%，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向股东支付股利。

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销售费用金额2,833,542.02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37.8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相关销售费用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金额-2,976,880.73元，同期为0.00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有部分货款尚未收回，计提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公司会积极催收，争取货款早日回笼。

资产减值损失金额0.00元，同期563,750.01元，主要原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由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列报。

资产处置收益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比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利润金额3,624,536.41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2.8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由于经营区气候、中美贸易战、有害生物防治等原因，营业收入减少，部分货款未收回，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管理费用增加等原因共同影响。

营业外收入金额1,545,351.32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537.7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确认的罚没金、补偿金增加。

营业外支出金额752,349.94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162.5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对外捐赠比上年同期略有增加。

利润总额金额4,417,537.79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1.22%，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金额70,960.41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7.5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应税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净利润金额4,346,577.38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0.8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4,346,577.38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0.84%，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4,351,991.34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0.8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金额-5,413.96元，相比上半年同期增加96.04%，主要原因：报告期上华公司业绩比上年同期略有提高。

基本每股收益金额0.02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0.8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111,270,089.02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40.80%，主要原因：公司收回的货款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会积极催收，争取早日收回款项。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15,595,022.34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47.1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额126,865,111.36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41.6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收回的货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公司会积极催收，争取早日收回款项。

支付的各项税费金额2,476,850.72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52.3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10,298,860.17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10.98%，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等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减少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共同影响。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没有处置固定资产现金流入。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没有处置固定资产现金流入。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1,487,955.86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70.6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支付对外投资款。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1,487,955.86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93.5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采购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公司未支付对外投资款共同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1,487,955.86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93.50%，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支付对外投资款等原因共同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金额-83,894,564.09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2,413.95%，主要原因：以上原因共同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66,330,672.6 2	3.96%	150,225,236. 71	8.81%	-4.85%	
应收账款	43,969,688.6 6	2.63%	26,195,341.2 0	1.54%	1.09%	
存货	1,307,663,23 7.52	78.16%	1,308,501,84 6.48	76.76%	1.40%	
投资性房地产	4,867,359.51	0.29%	5,059,146.15	0.30%	-0.01%	
长期股权投资	42,958,806.8 1	2.57%	41,830,980.4 7	2.45%	0.12%	
固定资产	20,286,114.9 7	1.21%	20,969,993.2 4	1.23%	-0.02%	
短期借款	319,936,966. 99	19.12%	260,000,000. 00	15.25%	3.87%	
长期借款	479,333,081. 93	28.65%	529,003,754. 65	31.03%	-2.3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述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存货	81,402.78	借款抵押担保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森小额贷款公司	参股公司	各项小额贷款、银行业机构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325,845,714.64	121,163,254.16	7,518,098.14	4,967,971.69	3,707,356.89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销售	2,000,000.00	292,263,803.14	155,268,508.41	28,976,841.00	10,012,097.44	10,171,927.44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贸易	5,000,000.00	3,814,684.33	3,183,255.75	1,812,360.86	-192,868.06	-196,468.06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销售	1,000,000.00	280,216,428.58	59,371,729.07	17,307,210.16	12,334,266.80	12,337,266.80
福建金森	子公司	木材检验、	20,000,000	3,555,470.	1,570,642.	3,793,742.	-562,628.0	-422,585.9

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林业碳汇的开发管理与交易、林业有害生物监测与防治等	.00	45	57	60	3	7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林木销售	500,000.00	2,852,857.37	799,852.30		-11,977.79	-11,977.79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森林改培;对林业的投资;木材经营;林木抚育和管理;花卉的种植与销售;造林和更新;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技术推广服务	20,000,000.00	4,999,329.81	4,999,329.81		-670.19	-670.19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清洁发展机制(CDM)的服务与咨询 中国自愿核排(CCER)项目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 林业碳汇的开发管理等	10,000,000.00	542,404.23	420,039.23		-79,297.49	-79,297.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设立	从长远来看对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成

		果有一定积极的影响,符合战略发展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业,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林业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开始发生深刻变化。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维护国家森林生态安全为主攻方向,全面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不断提升生态产品和林产品供给能力。十九大报告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强调推进绿色发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发展绿色金融,十九大报告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举措,为林业发展创造绝佳机遇和广阔空间。

森林有效供给与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的矛盾依然突出。我国木材对外依存度近50%,木材安全形势严峻,可利用资源少,木材供需的结构性矛盾十分突出。同时,森林生态系统功能脆弱的状况尚未得到根本改变,生态产品短缺的问题依然是制约我国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

（二）公司发展战略

新挑战带来新机遇。公司加大投入,加强森林培育,提高林地生产力,增加森林蓄积量;进一步增加对林业中介服务业的投入,增加公司营利能力;以品牌建设促进林业产业转型升级,继续加强林业品牌保护和开发利用,提高市场竞争力,由单一的木材生产向多种高效复作模式发展,真正做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现习总书记对林业发展战略的要求。

（三）2020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持续做好伐区木材生产和销售工作。持续重视森林资源培育工作,力争完成造林更新8,000亩,同时继续做好森林抚育管护。公司上述计划系任务性指标,不构成任何承诺性质的盈利预测。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包括:森林采伐管理政策等林业政策的不利变化、灾害的发生、税收等扶农优惠政策的不利变化、木材等林产品价格下跌、气候的不利变化、地力退化、经营及内控水平下降、拓展绿化苗、林业科技服务等新培育业务受挫、资金紧张、新冠病毒具体影响程度及疫情的发展情况、持续时间等。

现阶段,公司尤为关注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宏观经济环境经济风险:国内外经济调整形势会导致木材需求减弱,宏观经济的持续调整态势导致木材价格下降风险加大。我国是林产品生产与出口大国,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不利状态会影响木材价格走弱。

2、林业政策风险:林业是政策性很强的行业。《国有林区改革指导意见》提出“有序停止重点国有林区天然林商业性采伐,将提供生态服务、维护生态安全确定为国有林区的基本职能”,虽然公司林区处于《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所指的“发展集约林业,加快建设各种用材林和其他商品林基地,增加木材等林产品的有效供给,减轻生态建设压力的适宜地区,但公司也拥有部分国有天然林,在政策上仍可能存在局部或者多方面的不利于林业商业经营的调整,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国家实施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可能限制森林资源采伐的树种、面积和数量。

3、新业务拓展的风险:公司在绿化苗木业务、林业科技服务业务及其他林业相关业务方面虽然有种植优势、种质资源优势 and 林地优势、专业优势和技术优势,但缺乏相应的品牌、市场地位、渠道等,目前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规模、经验、市场把控能力和客户基础较弱,可能出现失败受挫、达不到预期、效果不佳等情形。

4、管理风险和财务费用风险: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容易造成公司在运营管理、内部控制、人力资源配置方面存在一定的出现管理风险效率下降,管理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银行贷款增加会导致财务费用增加,资金紧

张。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风险：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整体经济运行有一定的影响，未来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其具体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的发展情况和持续时间，目前还未能最终测算。

其他重要风险及对策，请参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提示：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实际情况，从实际经营决策关注角度，依据重要性原则，披露以上风险因素。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或者一旦发生造成的损害依次多寡。

（五）对应的措施

1、公司继续专注于主业，坚持森林的规模化、集约化可持续经营，适地适树，长期养林，培育健康森林，抵御灾害风险，增加人工林比重，加大市场辐射范围。同时，以现行林业管理政策为导向，实施政策扶持的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调结构、提质量、长资源、增效益，发挥FSC优势和本地木材质量优势，严格执行木材生产销售招投标，盯紧市场时刻把握木材市场动态机动调整。

2、长期看，我国森林资源短缺，木材自给不足，如木材价格走弱，可伺机增加低价收购活立木。公司将寻找有利时机加快资源并购，扩大经营规模。

3、公司将立足现有资源，积极拓展林业技术服务业务，增加利润增长点。

4、完善内部控制，强化基础管理。公司将强化内部控制建设，结合业务特点，落到实处，在适当的幅度范围内使用资金杠杆和尽量使用低息贷款。在公司内控建设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逐步理顺各子公司、各部门的关系和业务流程，抓好基础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简化必要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5、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三）公司实行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分配金额，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5%。其中，现金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5%；公司在利润再投资（增加森林资源等）机会显著有利、扩大股本规模需要等情况下，适当选择分配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利润投资较有利、股本规模需扩充等情况下，可以选择派发股票股利。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并结合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注重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应根据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575.6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现人民币4,715,12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送股份红利。

2、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575.6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现人民币12,966,5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送股份红利。

3、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868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9,34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868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97,076,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35,756,000股，资本公积减少为244,549,936.00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4,715,120.00	4,351,991.34	108.34%			4,715,120.00	108.34%
2018年	12,966,580.00	47,589,875.44	27.25%			12,966,580.00	27.25%
2017年	69,340,000.00	55,490,456.37	124.96%			69,340,000.00	124.9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5,756,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715,12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715,12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7,400,062.3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738.0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的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573.80 元，扣减本年度对股东分红 12,966,580.00 元后，2019 年末公司可供分配利 117,400,062.36 元，公司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元。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5,7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15,120.00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p>（二）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许可的其</p>	2012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他方式分配股利。(三)公司实行以现金分红为主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每年实现利润的分配金额,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其中,现金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5%;公司在利润再投资(增加森林资源等)机会显著有利、扩大股本规模需要等情况下,</p>			
--	--	--	---	--	--	--

			<p>适当选择分配股票股利。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p>			
--	--	--	--	--	--	--

			<p>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在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利润投资较有利、股本规模需扩充等情况下，可以选择派发股票股利。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并结合公司当期经营利润</p>			
--	--	--	---	--	--	--

			<p>和现金流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四)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注重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五) 公司应根据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各期利润分配方案，并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p>			
--	--	--	---	--	--	--

			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2011年1月13日，林业总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承诺如下：承诺并保证现时或将来均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联营或拥有在其	2011年01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 从事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以避免对金森林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现实或可能的同业竞争;</p> <p>保证不进行与金森林业相同或类似的投资, 不经营有损于金森林业利益的业务;</p> <p>保证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金森林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经营实体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保证不利用对金森林业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金森林业及金森林业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p>			
--	--	--	--	--	--	--

			<p>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因任何原因可能引起的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如果将来有从事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其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于其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其将通过控股地位和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管）使该企业履行与本公司相同的前述义务，保证不与金森林业同业竞争；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其将向金森林业</p>			
--	--	--	---	--	--	--

			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将来发生关联交易，林业总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 日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金森林业与独立第三方进行；与金森林业所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金森林业资金，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森林业以及金森林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将向金森林业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承诺履行情况：截止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股东遵守了所做的承诺。公司的购买金森大厦 12-15 层和</p>			
--	--	--	--	--	--	--

			高唐镇房屋租赁关联交易符合上述承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和公司间没有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针对公司前身常青林业股东出资未及时到位及出资不规范问题，林业总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自常青林业设立至金森林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存在的任何因出资问题而导致的金森林业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对金森林业承担全部连带赔偿责任，且无条件放弃所有涉及金森林业的追偿权利。	2011年03月0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针对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拥有的林	2011年03月0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木资产，林业总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若该等林木资产存在权利瑕疵而导致我公司出现出资不足的情形，我公司将全额补足；若该等林木资产存在权利瑕疵而引发争议或潜在纠纷，我公司将承担因此所造成的金森林业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费用支出、经济赔偿、补偿或其他损失；本承诺函不可撤销。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针对公司前身营林公司于 2001 年和 2003 年向福建省将乐县腾荣达林业有限公司转让林木资产事宜，林业总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营林公司转让给福建省将乐县腾荣达林业有限公司的林木资产权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属清晰，任何可能因权利瑕疵问题引起的争议，所造成金森林业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和其他损失，由我公司承诺全部赔偿或补偿责任。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林业总公司承诺：如实际代管林面积超过 26,000 亩，或者登记在发行人名下实质上属于村集体或私人所有的林权面积（债转股林之代管林除外）超过 7,630 亩，则超过部分所造成发行人的损失均由我公司向发行人补偿。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	其他承诺	林业总公司就万森林业租赁房屋事项作出承诺：同意发行人在该房屋租赁合同到期时进行续租，续租期间我公司不进行转让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该房屋所有权或其他妨碍租赁使用的事项，被政府拆迁除外。租赁价格以当时当地市场的房屋租赁价格为准。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福建省将乐县林业总公司作为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中做出的承诺，均由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继承。	2015 年 10 月 28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准则。

2、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A、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分类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金融工具，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示。)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资产负债表中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同时删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研发费用”项目，补充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C、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公告》。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将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林辉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建彬连续服务 4 年、林辉钦连续服务 5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重大事项未及时履行临时公告义务	被有权机关调查	被出具警示函	2018 年 08 月 08 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JS-2018-43）
林煜星	高级管理人员	重大事项未及时履行临时公告义务	被有权机关调查	被出具警示函	2018 年 08 月 08 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com.cn) 披露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JS-2018-43)
--	--	--	--	--	--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概述

本报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19年度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以此接受社会的监督，也希望广大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公司，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出谋献策。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还要承担起对利益相关者和全社会的责任，以实现企业发展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林以载道，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自上市以来，一直致力于公司与社会的共同和谐发展，把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中，坚持科学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在追求财富创造的同时，积极回馈社会，回报员工、股东、客户，践行环境保护，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公司始终追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管理，追求企业的持续发展与和谐社会建设相统一。

2019年公司获得“福建省第八轮（2016-2020）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三明市第五轮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纳税500-1000万元大户”等荣誉称号。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和债权人是企业财务资源的提供者，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也是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充分尊重和维护所有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牢固树立遵章守法、规范运作的理念，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不断规范董事会、监事会运作，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权责明确、独立运作、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的规范运作体系。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2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

2、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股东沟通联系

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动运用多样化沟通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的要求，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专线电话、企业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加强与股东沟通，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

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防止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泄露，避免出现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形的发生，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得披露的信息，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明确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高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责任，并建立信息披露责任追究机制。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传达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和发展战略等重要事项，保障了广大投资者享有的知情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52份公告，其中定期报告8份，临时报告44份，每份公告均按程序及要求审核并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且在指定报刊、网站上披露。

4、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展与股东的支持密不可分，公司在兼顾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需求的基础上，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坚持现金分红回报股东。严格执行，用实际行动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

三、职工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的相关用工制度以及手续均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所有员工均签订劳动合同,按照规定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各种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员工依法享受带薪年假等福利。公司通过建立奖惩机制,有效的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2、公司注重对员工的劳动安全保护,注重对员工安全教育与培训,针对不同岗位每年定期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

3、公司积极开展各项文化娱乐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活动。业余文化活动不仅丰富了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而且增强其凝聚力、团队合作意识和集体荣誉感。

4、公司重视职工权利的保护,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通过监事会的运作实现对公司的监督,保证了公司职工权益。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倡导“诚信、敬业、坚毅、创新”的企业精神,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1、公司的木材销售主要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并建设有完善的电子招投标系统,防止了腐败和损失,保证公平、公开、公正效果,在最大限度内选择投标商,竞争性更强,择优率更高,同时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避免招标活动中的贿标行为。

2、公司巩固树立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命的观念,长期遵守FSC森林认证的原则和标准,对木材生产采伐的各个环节,包括从原木的采伐、运输到流通整个链条进行鉴定,以确保最终产品源自于经过认证的经营良好的森林。持续改进和完善森林经营管理以实现森林的良好经营。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林业,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林业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开始发生深刻变化。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维护国家森林生态安全为主攻方向,全面推进林业现代化建设,不断提升生态产品和林产品供给能力。十九大报告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强调推进绿色发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发展绿色金融,十九大报告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举措,为林业发展创造绝佳机遇和广阔空间。

公司追求“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企业愿景,在公司经营管理和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人与资源、人与环境、环境与发展的关系。公司长期培育保有大面积森林,对区域环境做出贡献。

1、造林绿化。

2、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相关人员扑火组织指挥、安全保障与紧急避险、林火监测与调度等业务素质的培训,切实保障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坚持防范于未然保护森林资源永续利用方针,工作做到前,层层签定责任状,责任落实到人,大力开展森林防火及《森林法》宣传,建立健全护林防火奖惩制度,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提高全民的森林防火意识,加大野外用火的管理,加强防火林带的建设,做到防患于未然,严防山火的发生。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坚持“林以载道、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秉承取之于社会、回馈于社会的理念,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积极参加公益活动,公司在不断发展、生产扩大、效益增长的同时,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投身于各项公益活动,坚持以企业反哺社会,回馈社会的发展思路。公司积极组织志愿者团队参加服务社会志愿者活动;倡导绿色环保,组织员工参加植树活动。

七、存在的不足及自我完善措施

2019年度,尽管公司在股东、债权人的权益保护、环境保护、公共关系和公益事业等方面做出了一些成绩,但社会责任的履行状况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相关要求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司还需长期自觉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和义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责任的履行方式,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林以载道,成人达己”的核心价值观,2020年,公司将继续全面深化改革,不断创新体制机制,着力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积极保护环境,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促进企业和社会的和谐可持续发展,为建设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作出积极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一、目标任务。2019年对贫困户实施扶贫，帮扶减贫。

二、工作措施

1、生态扶贫。与整村推进村企合作的村共同合作进行林木碳汇和竹林碳汇的开发交易，促进林业生态发展，增加村财和村民收入。

2、就业扶贫。一是优先安排贫困户劳动力参与公司伐区木材生产及造林、抚育等工程，促进贫困户增收。二是聘请贫困户为公司信息员，对公司经营区管护进行监管，为公司提供火灾、火警、林木盗伐以及破坏经营区行为等信息。三是聘请贫困户对公司偏远的经营区进行管护。

3、产业扶贫。一是继续实施林地合作造林，即村集体投入林地使用权，公司投入资金和技术负责造林，收益按比例分成。二是合作开展芙蓉李种植产业，即乡村集体投入林地，公司投入资金、技术、苗木及管理，收益按比例分成。开发利用林地资源，促进村集体产业发展和长期稳定增收。

4、挂户扶贫。开展公司领导挂户帮扶贫困户，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帮扶计划和措施，有针对性地采取提供生产物资发展生产、介绍就业、申请教育补助和医疗补助、发放慰问金等多种方式给予关心、支持和补助。

5、项目补助。积极支持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对乡村在道路建设和维护、应用水工程等项目建设中存在资金困难的给予适当补助。

三、组织保障

1、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加强对精准扶贫工作的组织领导，落实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制，加大帮扶力度，做好帮扶措施落实，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注重典型培养。注重培养和打造可看、可学、可复制的精准扶贫模式和示范点。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一年来，公司通过生态扶贫、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挂村精准扶贫、项目补助等扶贫方式，共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110户482人金额25.57万元。帮助106个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及扶贫赞助134.5万元（其中：24个贫困村32.6万元）。

1、生态扶贫。开展竹林碳汇合作。与6个乡镇签订整乡竹林碳汇开发合作协议，总面积23万亩左右。

2、产业扶贫。一是继续开展村企林地合作造林，2019年与34个村实施林地合作造林面积5659亩。二是与余坊乡政府开展芙蓉李种植产业合作，已完成种植面积60亩。

3、就业扶贫。与110户482人贫困户签订森林资源保护信息员协议，支付工资22.16万元；支付1名聘用挂包贫困户劳动力工资2.4万元，合计110户482人24.56万元。

4、挂村精准扶贫。公司领导挂村帮扶因病、因残、因学及缺劳动力的贫困户共5户23人，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生产物资、慰问等补助，金额共0.61万元，给予1户挂包贫困户房屋修漏补助0.2万元，给予1户挂包贫困户子女考上硕士研究生助学金0.2万元。合计5户23人1.01万元

5、项目补助。积极支持乡村道路、饮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共向106个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及扶贫赞助134.5万元（其中：贫困村24个32.6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58.17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48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24.56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482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32.6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3
9.2.投入金额	万元	1.01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3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0年计划继续从生态扶贫、就业扶贫、产业扶贫、挂村扶贫、项目补助五个方面对贫困户实施扶贫，帮扶减贫。扎实做好前期调查研究工作，选准扶贫项目，因地制宜地推动精准扶贫工作的开展，做好精准扶贫各项工作。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公告》。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将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5,756 ,000	100.00 %						235,75 6,000	100.00 %
1、人民币普通股	235,756 ,000	100.00 %						235,75 6,000	100.00 %
三、股份总数	235,756 ,000	100.00 %						235,75 6,000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32%	165,777,268			165,777,268	质押	82,888,600
谢扬初	境内自然人	1.64%	3,869,800	3,869,800		3,869,800		
将乐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1,503,310			1,503,310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国有法人	0.48%	1,121,294			1,121,294		
朱真	境内自然人	0.43%	1,016,293	1,016,293		1,016,293		

潘文雄	境内自然人	0.34%	802,500	802,500		802,500		
马迁	境内自然人	0.33%	771,052	771,052		771,052		
徐小平	境内自然人	0.25%	600,000	600,000		600,000		
林举	境内自然人	0.25%	597,900	597,900		597,900		
林继游	境内自然人	0.25%	591,770	-1,631,831		591,77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65,777,268	人民币普通股	165,777,268					
谢扬初	3,8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9,800					
将乐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1,503,310	人民币普通股	1,503,310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1,121,294	人民币普通股	1,121,294					
朱真	1,016,293	人民币普通股	1,016,293					
潘文雄	8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2,500					
马迁	771,052	人民币普通股	771,052					
徐小平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林举	5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900					
林继游	591,770	人民币普通股	591,77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张锦文	1993 年 02 月 23 日	91350428489099290B	森林经营,林产品采集、运输、加工、销售,林木种苗繁育(不含种子),园艺花卉培植,金属产品制造,医药科技研发,互联网大数据林业信息服务,对金融业、林业、建材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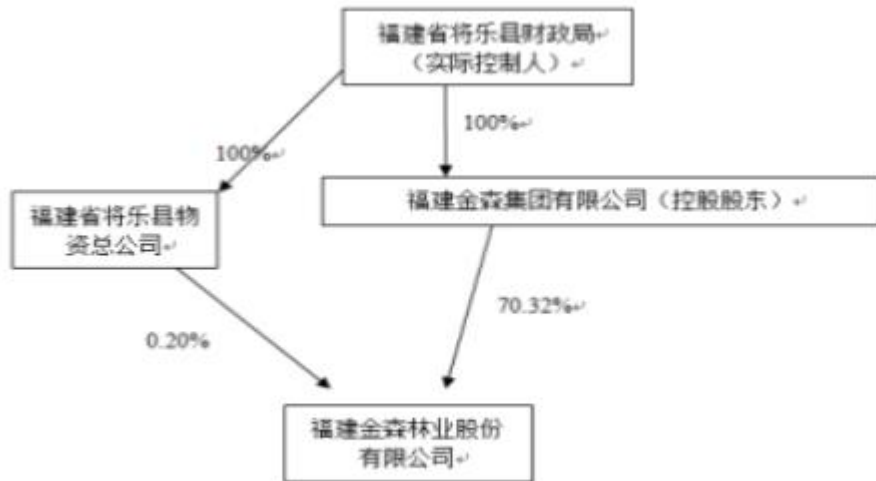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将乐县财政局	张瑛		11350428003785042W	行政管理、财政预算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张锦文	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蔡清楼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周文刚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潘隆应	董事	现任	男	49	2009年11月04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郑丽华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李芳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张火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郑溪欣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王吓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庄子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07年11月16日	2020年09月28日	0	0	0	0	0

林协清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 12月 0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宋德荣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 12月 0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王培卿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3年 12月 0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廖陈辉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 12月 0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廖云华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4	2010年 12月 07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陈艳萍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0	2013年 06月 2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施振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7年 09月 29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江介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 06月 25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李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5年 08月 31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林煜星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1	2017年 09月 29日	2020年 09月 2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张锦文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6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6年9月起，历任将乐县白莲林业站干部；将乐县林业局竹业办主任助理、产业股副股长、办公室主任；2008年12月起，借调至公司证券事务部；2010年8月至2013年6月，任将乐县水南镇党委委员、秘书（期间：2008年5月至2010年12月，参加福建省农林大学农业推广工程专业学习硕士研究生毕业）；2012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林业总公司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7年7月至今任金森集团董事长、法人代表、总经理；现任公司党总支书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法人代表。

蔡清楼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职将乐县木材公司科员，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科员，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副经理，林业总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6年3月兼任青溪林业执行董事、法人代表；2015年9月至今任金森集团董事；现任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周文刚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1991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将乐县木材公司业务、部门经理（期间：1992至1995年在福建林学院学习三年）；1998年1月至1999年7月任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光明收购点点长；1999年8月至2000年3月任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生产科科长；2000年4月至2002年9月任林业总公司顺昌转运站副站长；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副经理；2004年10月至2009年9月任将乐县林业总公司楼杉采育场副场长、书记；2009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公司资源管理部副经理、经理；（期间：2011至2014年在四川农业大学函授学习）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潘隆应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本科，林业工程师，历任职将乐县将溪采育场科长、将乐县邓坊林业采育场科长、副场长、林业总公司生产科长兼营林公司副经理、营林公司董事、副经理、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金森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李芳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9月至2000年3月，历任林业总公司将溪采育场职工、加工厂厂长；2000年3月至2001年10月，任林业总公司将溪采育场副场长；2001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林业总公司楼杉采育场场长；2004年5月至2006年9月，任林业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任林业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林业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金森集团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福建北斗森林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郑丽华女士，中国国籍，1975年1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年9月至2005年1月历任将乐县大源、黄潭林业站干部；2005年2月至2012年1月，历任将乐县林业局办公室科员、办公室副主任、林业系统团委书记、将乐县林业局党办主任。2012年2月至今，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干部（期间：2012年12月-2015年12月，参加北京林业大学农业推广硕士学习毕业）。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王吓忠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10月出生，博士生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1986年7月至1987年7月任福州大学教师；1987年7月至1988年7月任福建屏南城关职业中学教师；1988年7月至2008年1月任福州大学教师；2008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福州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支部书记；2011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福州大学经济贸易系系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福州大学房地产研究所负责人。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郑溪欣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4月出生，在职法律硕士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律师资格。2000年7月至2004年4月任厦门市广兴建设工程公司政治处主任，2004年5月至2006年6月任厦门灿邦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7月至2009年8月任福建凌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9年9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副主任，2020年1月15日至今任三钢闽光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火根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房地产估价师，土地评估师。1993年至1998年任沙县林业采育总场会计，1998年至1999年任沙县审计师事务所部门负责人，2000年至2010年任三明市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至今任福建中正恒瑞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庄子敏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出生，中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三明化工机械厂职员，将乐县城关木材采购站规划设计员，将乐县林业规划队规划设计员，金森集团人事劳工部主任，将乐县鑫绿林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监事，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总监，金森贸易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金森集团纪委书记、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林协清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邓坊采育场生产、营林科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副场长，将乐县将溪采育场副场长，任公司邓坊经营部经理。金森集团生产、销售科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场长。2015年8月至今任金森集团监事。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宋德荣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光明林业站从事营林工作，漠源林业站从事林政工作，将乐县南口林业站从事林政工作，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从事营林工作，将乐县常青林场任营林科科长，副场长，公司木材产销部经理，公司资源培育部经理，公司科技及产业化项目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资源培育部副经理、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王培卿女士，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职将乐县将溪采育场职工，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公司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现任金森集团监事。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廖陈辉先生，职工代表，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历任将乐县楼杉采育场苗圃班班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林政管理员，将乐县邓坊采育场营林科长，公司木材产销部副经理，公司楼杉经营部党支部书记。现任万安分公司经理、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周文刚先生，公司总经理，情况见上。

江介宝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职称。历任将乐县黄潭木材采购站业务科长，将乐县楼杉采育场副场长，将乐县将溪采育场场长，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副经理，金森上华林业股份合作公司董事长，金森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浙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木材检验技师。历任城关木材采购站任木材检验员，班组长，将乐县木材检验经营公司副经理，将乐县木材检验服务中心主任。2013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金森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艳萍女士，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职将乐县南口采购站统计，财务，将乐县木竹交易中心结算，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统计，会计，将乐县营林投资公司财务科会计，科长，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经理，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施振贤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林业助理工程师。1990年月至1996年10月，历任将乐县南口木材采购站文书、团支部书记；1996年10月至1998年1月，任将乐县万安木材采购站工会主席；1998年2月至1999年8月，任将乐县木材交易中心南口收购点主任；1999年9月至2001年3月，任将乐县万安木材采购站站长；2001年4月至2003年5月，任将乐县南口木材采购站站长；2003年6月至2005年9月，任将乐县木材经营公司经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将乐县木材公司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2月，任将乐县林业总公司企管科科长；2009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木材产销部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企管助理兼木材产销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木材产销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廖云华先生，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本科，林业高级工程师。历任职将乐县将溪林业采育场副场长，场长，将乐县乐华林产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将乐县城关木材采购站党支部书记，金森集团营林科长，公司资源培育部经理，公司科技项目部经理，公司战略投资及科技产业化部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林煜星先生，中国国籍，198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专业。2012年10月至2017年9月，历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证券事务部信息披露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锦文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07月01日		否
蔡清楼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		否

			21 日		
潘隆应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01日		是
李芳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8月21日		是
庄子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林协清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王培卿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吓忠	福州大学房地产研究所	负责人	2015年11月01日		是
郑溪欣	福建三钢闽光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月15日		是
郑溪欣	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9年09月01日		是
张火根	福建中正恒瑞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11年01月12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煜星	高级管理人员	重大事项未及时履行临时公告义务	被有权机关调查	被出具警示函	2018年08月08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

						到福建证监局行政监管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JS-2018-43)
--	--	--	--	--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薪酬依据公司2010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津贴的议案》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确定。

公司于201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将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由原来的人民币4万元/年调整为人民币5万元/年（税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于年初制定其个人考核目标，并在年度结束后结合目标的实际完成情况和考核办法获得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锦文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33.81	否
蔡清楼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33.31	否
周文刚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3.81	否
潘隆应	董事	男	49	现任	0	是
郑丽华	董事	女	45	现任	0	否
李芳	董事	男	48	现任	0	是
王吓忠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95	否
郑溪欣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5.95	否
张火根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5.95	否
庄子敏	监事	男	55	现任	32.07	否
林协清	监事	男	52	现任	8.5	否
宋德荣	监事	男	49	现任	10	否
王培卿	监事	女	44	现任	8.99	否
廖陈辉	监事	男	42	现任	9.82	否
廖云华	总工程师	男	54	现任	31.24	否
陈艳萍	财务总监	女	50	现任	30.72	否
李浙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0.46	否
江介宝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0.98	否

施振贤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9.94	否
林煜星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31	现任	29.43	否
合计	--	--	--	--	370.9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5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70
合计	2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3
本科	70
大专	77
中专	35
中专以下	87
合计	272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公平、效率和激励的原则进行薪酬管理并制订有《公司工资管理制度》，持续更新《公司绩效考核方案》。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津贴等组成。公司在综合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及当地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水平的基础上确定员

工的基本工资，并以岗位责任、能力和业绩为导向，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将薪酬与绩效考核挂钩，实现激励与约束的协同联动，鼓励员工积极创造效益，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3、培训计划

2019年公司培训工作紧紧围绕着公司年度经营方针和重点工作，结合各岗位要求及征求各单位各部门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人员培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建立系统化、常态化的培训机制，完善员工技能培训和员工素质培训，激发员工学习知识技能、提高素质能力，实现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的有机统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公司持续修订内部控制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形成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按规定时间发出临时股东大会和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或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召开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2、关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现有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问责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

3、关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构成和来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出席历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经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4名副总经理、1名财务总监、1名总工程师，其任免由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已形成了合理的经理层选聘机制。公司经理层职责分工明确，全体高管人员均能在其职责范围内，忠实履行职务，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尽心尽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并指定了《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相关信息。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网络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6、关于制度建设

公司自上市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修订《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修订的各项制度名称及信息公开披露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	修订/制定
1	公司章程	2017-5-19	修订
2	公司章程	2017-12-15	修订

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将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明确了党在公司治理中的地位，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

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确立了党总支参与决策的主要程序：党总支先议、会前沟通、会上表达。充分表达党总支研究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决策情况及时向党总支报告。

7、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或通过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等情况发生。

8、关于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社会责任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特别是上市后，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或通过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等情况发生。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99%	2019 年 05 月 23 日	2019 年 05 月 24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99%	2019 年 09 月 24 日	2019 年 09 月 25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火根	3	2	1	0	0	否	2
郑溪欣	3	2	1	0	0	否	2
王吓忠	3	2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独立董事利用自身丰富的工作经验及深厚的专业知识对公司薪酬和考核体系、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和经营规划以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提出了有效建议,建议被公司逐步采纳,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稳步发展贡献了力量。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和问责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一)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了解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监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执行，做好财务信息的审核及披露工作，积极履行职责。

(二) 战略决策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召开会议，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报酬情况及年度绩效考核报告。

(四)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积极了解公司高管人员架构及岗位职责，认真审核候选董事、高管的任职资格，向董事会提名合格人选。

(五) 问责委员会

2013年6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部问责制度》，成立了问责委员会。公司问责委员会由董事长、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三位独立董事、监事会主席、两位职工监事组成。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考评机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管人员进行了综合考评，其考评结果与其薪酬结合。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C、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A、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处罚；（3）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控制体系失效；（5）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B、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4）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C、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不超过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金额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 0.5%但不超过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1%的，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报告。</p> <p>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p> <p>本鉴证报告仅供福建金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福建金森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p> <p>二、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福建金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p> <p>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福建金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企业的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p> <p>四、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p> <p>五、鉴证结论</p> <p>我们认为，福建金森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0]361Z00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林辉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0]361Z0006号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建金森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建金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附注三、18，附注五、5，截止2019年12月31日，福建金森公司存货账面余额13.08亿元，存货跌价准备0元，账面净值13.08亿元，占资产总额的78.16%。

资产负债表日，福建金森公司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由于存货期末金额重大且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涉及福建金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

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贯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设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监盘，实地查看存货状况，关注存货毁损、火灾、盗砍等是否被有效识别；

(3) 获取并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基础数据，包括历史销售数据、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分析复核相关数据的准确性；

(4)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符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并检查计算准确性。

林木资产收入转让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附注五、32所述，2019年度，福建金森公司林木资产转让收入为6,004.2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6.71%。

由于收入是福建金森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福建金森公司林木资产转让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林木资产转让收入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询问管理层公司的业务环境是否发生变化，获取最新的林业政策，复核公司收入政策是否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3) 检查林木资产转让收入确认的依据，核对林木资产林权证移交清单、银行回单、发票，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交易，核对至林权证移交清单、银行回单、发票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分析林木资产转让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原因，向管理层了解林木资产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复核林木资产转让价格的公允性及结转成本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福建金森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福建金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福建金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福建金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福建金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建金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福建金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李建彬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辉钦

2020年4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30,672.62	150,225,236.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969,688.66	26,195,341.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7,124,852.30	45,940,355.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27,302.45	3,914,194.36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7,663,237.52	1,308,501,846.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2,205.86	5,686,733.96
流动资产合计	1,513,777,959.41	1,540,463,708.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958,806.81	41,830,98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67,359.51	5,059,146.15
固定资产	20,286,114.97	20,969,993.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7,926,106.76	8,038,139.6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049,591.36	21,561,961.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5,885.97	1,041,31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848.30	24,30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151,578.49	45,655,826.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336,292.17	164,181,670.16
资产总计	1,673,114,251.58	1,704,645,37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936,966.99	2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44,827.04	26,382,249.17
预收款项	497,267.20	158,826.7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92,895.98	6,614,690.58
应交税费	5,026,161.03	6,373,114.08
其他应付款	15,546,970.23	52,657,781.77
其中：应付利息		1,250,587.40
应付股利		33,758,0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39,960.30	50,920,773.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185,048.77	403,107,43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9,333,081.93	529,003,754.6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13,847.17	11,131,91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9,930,080.19	540,918,817.31
负债合计	921,115,128.96	944,026,253.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026,201.61	27,970,627.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305,451.77	251,975,61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637,589.38	760,252,178.02
少数股东权益	361,533.24	366,947.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999,122.62	760,619,12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3,114,251.58	1,704,645,378.75

法定代表人：张锦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师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314,088.72	149,862,91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69,692.76	22,299,080.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5,820,832.22	44,684,650.88
其他应收款	350,921,303.52	337,424,555.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354,973.54	57,347,618.15
存货	784,200,106.28	788,948,970.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36,984.50	4,179,404.71
流动资产合计	1,310,363,008.00	1,347,399,576.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531,241.30	135,403,41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867,359.51	5,059,146.15
固定资产	19,171,846.22	20,511,958.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0,091.00	139,597.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962,929.27	20,485,28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5,885.97	1,041,31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65,747.56	24,785,21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565,100.83	227,425,932.27
资产总计	1,537,928,108.83	1,574,825,50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936,966.99	2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618,811.68	21,802,061.27

预收款项	291,613.65	137,401.6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006,310.30	4,160,507.27
应交税费	2,784,622.87	4,509,467.49
其他应付款	16,358,922.20	54,622,881.85
其中：应付利息		1,250,587.40
应付股利		33,758,0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39,960.30	50,920,773.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2,537,207.99	396,153,09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9,333,081.93	529,003,754.6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42,467.85	10,742,46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9,658,700.87	540,529,373.59
负债合计	912,195,908.86	936,682,466.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026,201.61	27,970,627.81
未分配利润	117,400,062.36	129,866,47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5,732,199.97	638,143,04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7,928,108.83	1,574,825,508.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552,232.82	168,492,923.19
其中：营业收入	128,552,232.82	168,492,92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764,320.92	135,719,793.35
其中：营业成本	45,959,215.40	56,129,868.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2,784.58	432,415.71
销售费用	2,833,542.02	4,559,811.91
管理费用	42,859,947.25	35,212,911.7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728,831.67	39,384,785.35
其中：利息费用	44,018,951.10	41,689,931.73
利息收入	321,550.93	2,456,875.06
加：其他收益	12,685,678.90	15,753,69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7,826.34	1,129,47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7,826.34	1,129,475.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76,880.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3,750.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97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4,536.41	50,348,022.10
加：营业外收入	1,545,351.32	242,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752,349.94	286,569.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17,537.79	50,303,772.55
减：所得税费用	70,960.41	2,850,46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6,577.38	47,453,305.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6,577.38	47,453,305.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1,991.34	47,589,875.44
2.少数股东损益	-5,413.96	-136,569.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46,577.38	47,453,30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1,991.34	47,589,875.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3.96	-136,569.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346,577.3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7,453,305.61 元。

法定代表人：张锦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师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150,583.50	89,022,965.03
减：营业成本	28,980,716.15	31,473,421.25
税金及附加	364,930.88	402,268.22
销售费用	2,221,529.52	3,505,758.17
管理费用	31,544,561.76	28,378,272.7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3,725,341.90	39,377,258.17
其中：利息费用	44,018,951.10	41,689,931.73
利息收入	312,533.11	2,451,837.37
加：其他收益	12,529,295.60	15,597,309.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35,181.73	39,426,80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7,826.34	1,129,475.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5,011.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5,756.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311.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969.12	41,560,165.30
加：营业外收入	1,121,561.32	164,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7,789.94	280,919.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6,740.50	41,443,745.50

减：所得税费用	211,002.47	2,841,563.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738.03	38,602,182.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738.03	38,602,182.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5,738.03	38,602,182.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270,089.02	187,967,733.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5,022.34	29,518,79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65,111.36	217,486,524.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989,350.50	65,047,897.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52,084.74	30,009,64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6,850.72	5,198,20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45,685.57	23,425,89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63,971.53	123,681,63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8,860.17	93,804,88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7,955.86	5,073,644.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955.86	23,073,64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955.86	-22,880,14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419,900.00	3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419,900.00	3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884,861.87	331,971,05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42,786.19	77,328,086.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27,648.06	409,299,13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748.06	-67,299,13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94,564.09	3,625,60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25,236.71	146,599,63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30,672.62	150,225,236.7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57,606.75	170,109,69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8,914.94	106,635,49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96,521.69	276,745,186.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134,066.48	47,534,318.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05,367.56	20,376,25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3,995.80	5,113,77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12,214.97	101,385,24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25,644.81	174,409,58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9,123.12	102,335,59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1,955.86	5,051,70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1,955.86	23,051,70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1,955.86	-22,900,90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419,900.00	3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419,900.00	3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884,861.87	331,971,05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42,786.19	77,328,086.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527,648.06	409,299,13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748.06	-67,299,13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548,827.04	12,135,549.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62,915.76	137,727,36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14,088.72	149,862,915.76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235 ,75 6,0 00. 00				244, 549, 936. 00				27,9 70,6 27.8 1		251, 975, 614. 21		760, 252, 178. 02	366, 947. 20	760, 619, 125. 2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235 ,75 6,0 00. 00				244, 549, 936. 00				27,9 70,6 27.8 1		251, 975, 614. 21		760, 252, 178. 02	366, 947. 20	760, 619, 125. 22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55,5 73.8 0		-8,6 70,1 62.4 4		-8,6 14,5 88.6 4	-5,4 13.9 6	-8,6 20,0 02.6 0	
（一）综合收 益总额										4,35 1,99 1.34		4,35 1,99 1.34	-5,4 13.9 6	4,34 6,57 7.38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573.80		-13,022,153.78		-12,966,579.98					-12,966,579.98	
1. 提取盈余公积									55,573.80		-55,573.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66,579.98		-12,966,579.98						-12,966,579.9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756,000.00				244,549,936.00				28,026,201.61		243,305,451.77		751,637,589.38	361,533.24	751,999,122.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680,000.00				341,625,936.00				24,110,409.58		277,585,957.00		782,002,302.58	503,517.03	782,505,81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80,000.00				341,625,936.00				24,110,409.58		277,585,957.00		782,002,302.58	503,517.03	782,505,819.61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076,000.00			-97,076,000.00				3,860,218.23		-25,610,342.79		-21,750,124.56		-136,569.83	-21,886,69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89,875.44		47,589,875.44		-136,569.83	47,453,30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60,218.23		-73,200,218.23		-69,340,000.00			-69,3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0,218.23		-3,860,218.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340,000.00		-69,340,000.00			-69,3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7,076,000.00			-97,076,000.00											

	0.0 0				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97, 076 ,00 0.0 0				-97, 076, 000. 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235 ,75 6.0 00. 00				244, 549, 936. 00			27,9 70,6 27.8 1		251, 975, 614. 21		760, 252, 178. 02	366,9 47.20	760,6 19,12 5.2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235,7				244,54				27,970	129,		638,143,

余额	56,00 0.00				9,936. 00				,627.8 1	866, 478.1 1		041.9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235,7 56,00 0.00				244,54 9,936. 00				27,970 ,627.8 1	129, 866, 478.1 1		638,143, 041.92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55,573 .80	-12,4 66,4 15.7 5		-12,410, 841.95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55, 738. 03		555,738. 03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55,573 .80	-13,0 22,1 53.7 8		-12,966, 579.98
1. 提取盈余公 积									55,573 .80	-55,5 73.8 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12,9 66,5		-12,966, 579.98

分配										79.9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5,756.00				244,549,936.00				28,026,201.61	117,400,062.36		625,732,199.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680,000.				341,625,936.00				24,110,409.58	153,529,345.99		657,945,691.57

	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680,000.00			341,625,936.00				24,110,409.58	153,529,345.99		657,945,69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076,000.00			-97,076,000.00				3,860,218.23	-23,662,867.88		-19,802,64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02,182.25		38,602,18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35,168.10		10,935,168.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935,168.10		10,935,168.10	
(三)利润分配								3,860,218.23	-73,200,218.23		-69,3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0,218.23	-3,860,218.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340,000.00		-69,34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97,0 76,0 00.0 0				-97,07 6,000. 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97,0 76,0 00.0 0				-97,07 6,000. 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235, 756, 000. 00				244,5 49,93 6.00			27,97 0,627 .81	129,86 6,478.1 1			638,143, 041.9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系于2007年11月19日由将乐县营林投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0,40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73号”《关于核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68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12.00元/股。2012年6月5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福建金森”，证券代码为002679，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3,868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68万元。

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23,575.60万股。

公司股本为23,575.6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575.60万元,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705188269J。公司住所为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50号金森大厦12-15层,法定代表人为张锦文。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木材产销部、资源保护部、资源培育部、资源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

公司属林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森林经营和管护;造林和更新;林木育苗;林木育种;花卉及其他园艺植物的种植;对林业、农业项目的投资;木制品、竹制品、初级农产品销售;对外贸易;中草药种植;木材、竹材采运、加工、销售;林业技术咨询;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规划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测绘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生态监测。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四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于2020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的公告》。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将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

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报告期，公司无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0、金融工具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

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纳入母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政府补助款、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前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

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

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100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

11、应收账款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2018年度及以前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	资产类型	不计提坏账
组合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以账龄为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款项		
----	--	--

对组合2：除组合1外的应收销货款及其他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章节中第五点重要会计政策及估计中的金融工具说明。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除低值易耗品发出时采用一次性转销法摊销外，其他存货发出系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见附注。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定期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

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00	3.00	3.23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00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00	16.1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00	24.25~19.4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本公司对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用材林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折旧方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经济林-竹林	50.00	0.00	2.00
经济林-果树林	成熟期	0.00	---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应用软件	5~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

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木材销售采用招标的形式，中标人在向本公司预缴木材款后，由本公司向将乐县林业局办理采伐证，凭证采伐。本公司对采伐后的木材由木材检验单位进行检验，经检验后开具检尺码单交付中标人，同时本公司将木材移交中标人并获取中标人确认。本公司根据检尺码单向客户开具结算单和发票，以检尺码单开具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林木资产转让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签订林木资产转让合同后，将林木资产林权证移交对方，同时将转让经营区的林木资产所有权、林木经营权、林地使用权全部移交对方，完成资产交割后由对方进行经营管护，且转让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时确认相关林木资产转让收入。

本公司种苗及其他经济作物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产品发出且收到销售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的权利时确认。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 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或收益), 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 (重要) 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 (可抵扣亏损) 和税款抵减,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 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 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 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 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减少商誉, 商誉不足冲减的, 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以外, 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 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 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 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000,000.00	20,00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000,000.00	20,000,000.00

①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0,225,236.7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0,225,236.7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195,341.2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6,195,341.2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914,194.3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914,194.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000,000.00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9,862,915.76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49,862,915.7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2,299,080.0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2,299,080.0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7,424,555.11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7,424,555.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000,000.00

②于2019年1月1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20,000,000.00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加：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20,000,000.00

③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A. 合并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919,587.97			1,919,587.9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053,707.87			1,053,707.87

B. 母公司财务报表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计提的减值准备（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632,553.91			1,632,553.91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772,000.32			772,000.32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准则)。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根据财会〔2019〕6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225,236.71	150,225,236.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195,341.20	26,195,341.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940,355.88	45,940,355.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14,194.36	3,914,194.36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8,501,846.48	1,308,501,846.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86,733.96	5,686,733.96	
流动资产合计	1,540,463,708.59	1,540,463,708.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830,980.47	41,830,98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59,146.15	5,059,146.15	
固定资产	20,969,993.24	20,969,993.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8,038,139.64	8,038,139.6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561,961.21	21,561,961.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41,314.25	1,041,31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08.37	24,30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55,826.83	45,655,826.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181,670.16	164,181,670.16	
资产总计	1,704,645,378.75	1,704,645,37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382,249.17	26,382,249.17	
预收款项	158,826.77	158,826.7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14,690.58	6,614,690.58	
应交税费	6,373,114.08	6,373,114.08	
其他应付款	52,657,781.77	52,657,781.77	
其中：应付利息	1,250,587.40	1,250,587.40	

应付股利	33,758,020.00	33,758,0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20,773.85	50,920,773.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3,107,436.22	403,107,43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29,003,754.65	529,003,754.6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31,911.57	11,131,91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918,817.31	540,918,817.31	
负债合计	944,026,253.53	944,026,253.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0,627.81	27,970,627.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1,975,614.21	251,975,614.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252,178.02	760,252,178.02	
少数股东权益	366,947.20	366,947.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619,125.22	760,619,12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4,645,378.75	1,704,645,378.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862,915.76	149,862,915.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299,080.01	22,299,080.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684,650.88	44,684,650.88	
其他应收款	337,424,555.11	337,424,555.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7,347,618.15	57,347,618.15	
存货	788,948,970.15	788,948,970.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79,404.71	4,179,404.71	
流动资产合计	1,347,399,576.62	1,347,399,576.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403,414.96	135,403,41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59,146.15	5,059,146.15	
固定资产	20,511,958.07	20,511,958.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9,597.00	139,597.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485,286.60	20,485,286.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41,314.25	1,041,31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85,215.24	24,785,21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425,932.27	227,425,932.27	
资产总计	1,574,825,508.89	1,574,825,508.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802,061.27		
预收款项	137,401.65	137,401.6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160,507.27	4,160,507.27	
应交税费	4,509,467.49	4,509,467.49	
其他应付款	54,622,881.85	54,622,881.85	
其中：应付利息	1,250,587.40	1,250,587.40	
应付股利	33,758,020.00	33,758,0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20,773.85	50,920,773.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6,153,093.38	396,153,09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9,003,754.65	529,003,754.6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742,467.85	10,742,46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529,373.59	540,529,373.59	
负债合计	936,682,466.97	936,682,466.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970,627.81	27,970,627.81	
未分配利润	129,866,478.11	129,866,47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143,041.92	638,143,041.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4,825,508.89	1,574,825,508.89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0%、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或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0%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0%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0%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25%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25%
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	0%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年修订)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自产自销的林木,免征增值税。根据三明市国家税务局“明国税发[2002]57号”《关于农业产品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购进中幼林,经过一定年限(杉木5年、松木10年)养护后砍伐销售的,可免征增值税;对成林或未达养护期砍伐销售的,应征增值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7年修订)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种植林木、苗木作物等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和将乐县金森上华林业有限公司种植林木和苗木作物等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8.28	151.88
银行存款	66,330,384.34	150,225,084.83
合计	66,330,672.62	150,225,236.71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69,805.01	100.00%	4,500,116.35	9.28%	43,969,688.66	28,114,929.17	100.00%	1,919,587.97	6.83%	26,195,341.20
其中：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48,469,805.01	100.00%	4,500,116.35	9.28%	43,969,688.66	28,114,929.17	100.00%	1,919,587.97	6.83%	26,195,341.20
合计	48,469,805.01	100.00%	4,500,116.35	9.28%	43,969,688.66	28,114,929.17	100.00%	1,919,587.97	6.83%	26,195,34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500,116.3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469,805.01	4,500,116.35	9.28%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48,469,805.01	4,500,116.35	9.28%
合计	48,469,805.01	4,500,116.35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126,082.16
1 至 2 年	12,531,405.12
2 至 3 年	4,241,211.80
3 年以上	571,105.93
3 至 4 年	269,863.18
4 至 5 年	89,331.00
5 年以上	211,911.75
合计	48,469,805.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 2 应收 其他客户款项 计提坏账准备	1,919,587.97	2,580,528.38				4,500,116.35
合计	1,919,587.97	2,580,528.38				4,500,116.3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291,040.80	31.55%	764,552.04
第二名	11,488,683.52	23.70%	1,148,868.35
第三名	6,102,014.00	12.59%	305,100.70
第四名	3,800,000.00	7.84%	1,140,000.00
第五名	2,681,129.00	5.53%	133,156.45
合计	39,362,867.32	81.21%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079,511.42	49.45%	20,723,368.00	45.11%
1 至 2 年	18,950,002.00	21.75%	161,822.00	0.35%
2 至 3 年	76,357.00	0.09%	3,549,004.01	7.73%
3 年以上	25,018,981.88	28.71%	21,506,161.87	46.81%
合计	87,124,852.30	--	45,940,355.8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9,770,800.00	1-2年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二名	8,293,150.00	1-2年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三名	5,331,965.68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四名	4,167,261.73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五名	3,500,000.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六名	3,000,000.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七名	2,668,968.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八名	2,000,000.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九名	2,000,000.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第十名	1,200,000.00	3年以上	林权手续变更未完成
合计	41,932,145.4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39,419,900.00	45.25
第二名	9,770,800.00	11.21
第三名	8,293,150.00	9.52
第四名	5,331,965.68	6.12
第五名	4,167,261.73	4.78
合计	66,983,077.41	76.88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27,302.45	3,914,194.36
合计	2,927,302.45	3,914,194.3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4,881.00	599,178.70
保证金、押金	684,468.70	368,600.00
代垫款及其他	3,358,012.97	4,000,123.53
合计	4,377,362.67	4,967,902.2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53,707.87			1,053,707.8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96,352.35			396,352.3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50,060.22			1,450,060.2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9,150.74
1 至 2 年	1,095,884.21
2 至 3 年	863,279.09

3 年以上	1,319,048.63
3 至 4 年	327,573.40
4 至 5 年	265,195.00
5 年以上	726,280.23
合计	4,377,362.6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3,707.87	396,352.35				1,450,060.22
合计	1,053,707.87	396,352.35				1,450,060.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预借林价	290,000.00	1 年以内	6.62%	14,5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225,374.00	1 年以内	5.15%	11,268.70
第三名	投标保证金	216,000.00	1-2 年	4.93%	21,600.00
第四名	其他	200,000.00	5 年以上	4.57%	16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79,029.21	1-2 年	4.09%	17,902.92
合计	--	1,110,403.21	--	25.37%	225,271.62

5、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866.00		49,866.00	54,478.00		54,478.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07,613,371.52		1,307,613,371.52	1,308,447,368.48		1,308,447,368.48
合计	1,307,663,237.52		1,307,663,237.52	1,308,501,846.48		1,308,501,846.48

6、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5,715,716.78	5,667,091.2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6,489.08	19,642.75
合计	5,762,205.86	5,686,733.96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3,491,179.45			741,471.38						24,232,650.83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18,339,801.02			386,354.96						18,726,155.98	

小计	41,830,980.47			1,127,826.34						42,958,806.81	
合计	41,830,980.47			1,127,826.34						42,958,806.81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32,523.45			5,932,523.4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932,523.45			5,932,523.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73,377.30			873,377.30
2.本期增加金额	191,786.64			191,786.64
(1) 计提或摊销	191,786.64			191,786.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65,163.94			1,065,163.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67,359.51			4,867,359.51
2.期初账面价值	5,059,146.15			5,059,146.15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286,114.97	20,969,993.24
合计	20,286,114.97	20,969,993.2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527,118.00	4,753,617.88	2,549,423.93	12,337,320.31	38,167,480.12
2.本期增加金额	257,361.00	472,893.87	104,831.03	232,697.17	1,067,783.07
(1) 购置	257,361.00	472,893.87	104,831.03	232,697.17	1,067,783.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058.00	14,058.00
(1) 处置或				14,058.00	14,058.00

报废					
4.期末余额	18,784,479.00	5,226,511.75	2,654,254.96	12,555,959.48	39,221,205.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18,116.78	492,037.31	2,173,742.36	10,513,590.43	17,197,486.88
2.本期增加金额	599,638.05	76,490.59	146,132.30	929,139.46	1,751,400.40
(1) 计提	599,638.05	76,490.59	146,132.30	929,139.46	1,751,400.40
3.本期减少金额				13,797.06	13,797.06
(1) 处置或报废				13,797.06	13,797.06
4.期末余额	4,617,754.83	568,527.90	2,319,874.66	11,428,932.83	18,935,090.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66,724.17	4,657,983.85	334,380.30	1,127,026.65	20,286,114.97
2.期初账面价值	14,509,001.22	4,261,580.57	375,681.57	1,823,729.88	20,969,993.24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竹林	果树林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26,337.00	139,597.00				10,265,934.00
2.本期增加金额		90,494.00				90,494.00
(1)外购						
(2)自行培育		90,494.00				90,494.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10,126,337.00	230,091.00				10,356,428.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27,794.36					2,227,794.36
2.本期增加金额	202,526.88					202,526.88
(1)计提	202,526.88					202,526.8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2,430,321.24					2,430,321.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96,015.76	230,091.00			7,926,106.76
2.期初账面价值	7,898,542.64	139,597.00			7,926,106.76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21,684.80			14,140,911.83	26,362,596.63
2.本期增加金额				295,000.00	295,000.00
(1) 购置				295,000.00	295,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221,684.80			14,435,911.83	26,657,596.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33,259.41			3,167,376.01	4,800,635.42
2.本期增加金额	259,932.60			1,547,437.25	1,807,369.85
(1) 计提	259,932.60			1,547,437.25	1,807,369.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93,192.01			4,714,813.26	6,608,005.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328,492.79			9,721,098.57	20,049,591.36
2.期初账面 价值	10,588,425.39			10,973,535.82	21,561,961.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白莲镇 G50G036055 号红线图地块	1,047,621.45	尚未办理完毕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苗圃租金	983,338.16		86,955.60		896,382.56
零星工程	57,976.09		18,472.68		39,503.41
合计	1,041,314.25		105,428.28		935,885.97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233.46	24,308.37
可抵扣亏损	396,163.24	99,040.81		

信用减值准备	247,229.96	61,807.49		
合计	643,393.20	160,848.30	97,233.46	24,308.3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8.40
可抵扣亏损	1,707,675.14	1,407,384.85
合计	1,707,675.14	1,407,753.2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45,140.94	45,140.94	
2021 年	486,052.49	486,052.49	
2022 年	529,566.46	529,566.46	
2023 年	389,362.03	346,624.96	
2024 年	257,553.22		
合计	1,707,675.14	1,407,384.85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2,151,578.49	44,224,317.35
公益性生物资产		1,431,509.48
合计	42,151,578.49	45,655,826.83

1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9,536,284.35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90,179,376.39	9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	100,221,306.25	100,000,000.00
合计	319,936,966.99	26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1：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29,536,284.35元（其中计提利息116,384.35元），包括：

①抵押借款期末余额2,000万元，系本公司于2019年4月28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以面积为11,657亩、评估价值为5,360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②抵押借款期末余额5,000万元，系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9日、2019年9月23日、2019年9月24日向中国农业银行将乐支行贷款1,800万元、1,800万元、1,4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以面积为53,620亩、评估价值为19,791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③抵押借款期末余额5,941.99万元，系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20日、2019年12月13日向民生银行福州三坊七巷支行贷款3,091.99万元、2,850万元，借款一年，本公司分别以面积为16,697亩、评估价值为13,356万元及面积为11,763亩、评估价值为8,299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说明2：保证借款期末余额90,179,376.39元（其中计提利息179,376.39元），系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7日、12月24日向厦门银行三明分行贷款5,000万元、4,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说明3：抵押及保证借款期末余额100,221,306.25元（其中计提利息221,306.25元），系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向中国农业银行将乐支行贷款合计10,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以面积为53,620亩、评估价值为19,791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7、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林木收购款	8,606,132.92	10,666,007.58
营林费用等	11,346,279.08	10,882,531.59
苗木款	1,527,400.00	3,160,210.00
工程款	1,614,500.00	1,614,500.00
其他	250,515.04	59,000.00
合计	23,344,827.04	26,382,249.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387,000.00	未到期结算
第二名	1,442,500.0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2,829,500.00	--

18、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木材款	291,613.65	145,363.85
木材检验费等	205,653.55	13,462.92
合计	497,267.20	158,826.77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15,249.69	28,707,808.06	28,452,095.48	6,270,962.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9,440.89	3,722,482.08	4,299,989.26	21,933.71
合计	6,614,690.58	32,430,290.14	32,752,084.74	6,292,895.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15,249.69	23,549,342.43	23,293,629.85	6,270,962.27
2、职工福利费		670,655.60	670,655.60	

3、社会保险费		1,245,688.84	1,245,688.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0,100.68	1,090,100.68	
工伤保险费		99,454.67	99,454.67	
生育保险费		56,133.49	56,133.49	
4、住房公积金		2,457,763.20	2,457,763.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4,357.99	784,357.99	
合计	6,015,249.69	28,707,808.06	28,452,095.48	6,270,962.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933.71	2,572,682.84	2,572,682.84	21,933.71
2、失业保险费		76,849.41	76,849.41	
3、企业年金缴费	577,507.18	1,072,949.83	1,650,457.01	
合计	599,440.89	3,722,482.08	4,299,989.26	21,933.71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37,228.43	1,852,912.54
企业所得税	120,315.33	2,401,948.84
个人所得税	2,486,892.13	1,945,450.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4.59	2,769.48
教育费附加	1,136.75	1,661.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7.84	1,107.79
房产税	121,979.95	81,463.41
土地使用税	5,236.04	3,272.51
其他税种	50,719.97	82,527.67
合计	5,026,161.03	6,373,114.08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50,587.40
应付股利		33,758,020.00
其他应付款	15,546,970.23	17,649,174.37
合计	15,546,970.23	52,657,781.7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20,336.1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0,251.25
合计		1,250,587.40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758,020.00
合计		33,758,020.00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管护押金	6,161,344.32	6,165,535.82
招标押金、保证金	6,338,713.00	6,178,553.00
其他	3,046,912.91	5,305,085.55
合计	15,546,970.23	17,649,174.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吴泽有	1,319,913.0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1,319,913.00	--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39,960.30	50,920,773.85
合计	60,539,960.30	50,920,773.85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1,879.17	4,000,000.00
抵押借款	477,638,048.21	524,700,000.00
保证借款	60,094,325.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38,789.85	1,224,528.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39,960.30	-50,920,773.85
合计	479,333,081.93	529,003,754.6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1：质押借款期末余额1,001,879.17元（其中计提利息1,879.17元），系本公司于2005年12月28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1,900万元，贷款期限从2005年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7日，本公司以其拥有的育林金和维简费提供质押。

说明2：抵押借款期末余额477,638,048.21元（其中计提利息738,048.21元），包括：

①抵押借款期末余额2,090万元，系本公司于2009年6月26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4,2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09年6月26日至2024年6月25日，本公司以面积为83,024亩、评估价值为17,623.79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②抵押借款期末余额9,000万元，系本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15,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2年12月27日至2027年12月26日，本公司以面积为81,124亩、评估价值为23,476.06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③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0,000万元，系本公司于2013年5月20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乐支行贷款15,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3年5月20日至2028年5月20日，本公司以面积为93,389亩、评估价值为43,262.10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④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1,600万元，系本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13,9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4年1月15日至2029年1月14日，本公司以面积为70,165亩、评估价值为23,573.14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⑤抵押借款期末余额15,000万元，系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16日、2018年9月14日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贷款12,300万元、3,2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5年1月16日至2030年1月15日，本公司以面积为74,871亩、评估价值为20,241.70万元的林木资产作为抵押。

说明3：保证借款期末余额60,094,325.00元（其中计提利息94,325.00元），系本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贷款10,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8年5月30日至2033年5月27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001,879.17	4.900%
抵押借款	477,638,048.21	4.900%-5.635%
保证借款	60,094,325.00	5.145%
信用借款	1,138,789.85	3.000%
小计	539,873,042.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39,960.30	3.000%-5.635%
合计	479,333,081.93	

2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3,151.09	783,151.09
合计	783,151.09	783,151.09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31,911.57		1,318,064.40	9,813,847.17	如下所示
合计	11,131,911.57		1,318,064.40	9,813,847.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智慧林业 创新运用 项目补助	10,742,467.85			1,200,000.00			9,542,467.85	与资产相 关
智能森林 资源生态 管理系统 开发与应	389,443.72			118,064.40			271,379.32	与资产相 关

用								
合计	11,131,911.57			1,318,064.40			9,813,847.17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5,756,000.00						235,756,000.00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249,936.00			240,249,936.00
其他资本公积	4,300,000.00			4,300,000.00
合计	244,549,936.00			244,549,936.00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970,627.81	55,573.80		28,026,201.61
合计	27,970,627.81	55,573.80		28,026,201.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975,614.21	277,585,957.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975,614.21	277,585,95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1,991.34	47,589,875.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573.80	3,860,218.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66,579.98	69,3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305,451.77	251,975,614.21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423,421.79	40,996,494.74	146,868,989.28	49,327,201.31
其他业务	6,128,811.03	4,962,720.66	21,623,933.91	6,802,667.37
合计	128,552,232.82	45,959,215.40	168,492,923.19	56,129,868.6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04.47	12,080.92
教育费附加	4,508.49	7,248.56
房产税	308,125.51	322,857.07
土地使用税	13,090.04	13,090.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05.67	4,832.37
其他税费	46,150.40	72,306.75
合计	382,784.58	432,415.71

32、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3,993.30	1,258,247.74
道路维修费	1,262,597.48	1,635,058.64
规划设计费	222,811.33	307,438.03

促销奖励		1,004,520.00
其他	64,139.91	354,547.50
合计	2,833,542.02	4,559,811.91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97,596.00	16,997,705.46
林地使用费	5,120,072.00	4,949,073.20
咨询服务费	2,315,500.25	1,810,512.39
折旧和摊销	3,709,623.75	4,531,439.66
差旅费和交通费	435,244.51	525,867.05
修理费	34,345.25	238,405.27
营林费	4,159,103.53	567,158.00
业务招待费	755,753.22	802,930.36
管护经费		152,014.10
办公费	1,533,317.43	1,835,807.81
劳保费	365,160.89	473,417.77
低值易耗品	129,098.04	195,634.95
其他	2,305,132.38	2,132,945.68
合计	42,859,947.25	35,212,911.70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018,951.10	41,689,931.73
减：利息收入	321,550.93	2,456,875.06
利息净支出	43,697,400.17	39,233,056.67
汇兑损益	-909.70	6,488.2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2,341.20	145,240.47
合计	43,728,831.67	39,384,785.35

3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318,064.40	1,318,064.4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1,367,614.50	14,435,628.70
合计	12,685,678.90	15,753,693.10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7,826.34	1,129,475.21
合计	1,127,826.34	1,129,475.21

3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6,352.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80,528.38	
合计	-2,976,880.73	

38、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63,750.01
合计		563,750.01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27,973.94
其中：固定资产		127,973.94
合计		127,973.94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0	
罚款、赔偿金收入	1,385,661.32	106,420.00	1,385,661.3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900.00	
其他	159,690.00	107,000.00	159,690.00
合计	1,545,351.32	242,320.00	1,545,351.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央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费	将乐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637,834.00	172,048.00	637,834.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0.94		260.94
补偿款及其他	114,255.00	114,521.55	114,255.00
合计	752,349.94	286,569.55	752,349.94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7,500.34	2,849,032.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539.93	1,434.56
合计	70,960.41	2,850,466.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17,537.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430.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185.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17.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388.31
所得税费用	70,960.41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367,614.50	14,955,628.70
收回备用金	265,805.70	
招标押金、保证金	852,000.00	342,000.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3,109,602.14	14,221,162.39
合计	15,595,022.34	29,518,791.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17,943,437.90	15,642,928.64
营业外支出	752,089.00	222,185.49
招标押金、保证金	1,007,708.70	2,603,120.00
预借备用金、预借地租、管护押金	380,688.00	784,226.00
单位往来及其他	2,861,761.97	4,173,432.00
合计	22,945,685.57	23,425,892.13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46,577.38	47,453,305.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3,750.01
信用减值损失	2,976,880.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5,713.92	2,890,551.61
无形资产摊销	1,807,369.85	1,788,636.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428.28	162,85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127,973.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260.94	-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列）	44,018,951.10	41,689,931.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1,127,826.34	-1,129,47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36,539.93	1,434.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填列）	838,608.96	-118,136,216.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51,565.74	109,719,594.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54,228.80	3,603,894.58
其他	1,431,509.48	6,452,39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8,860.17	93,804,884.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330,672.62	150,225,236.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225,236.71	146,599,63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94,564.09	3,625,600.4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330,672.62	150,225,236.71
其中：库存现金	288.28	151.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330,384.34	150,225,084.8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30,672.62	150,225,236.71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814,027,800.00	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814,027,800.00	--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35,002.28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SDR	3,622.74	9.6618	35,002.28

其他说明：

SDR系“特别提款权”系由世界银行提供的造林项目贷款。

4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资产相关:智慧林业创新运用项目补助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资产相关:智能森林资源生态管理系统开发与应用	118,064.40	其他收益	118,064.40
与收益相关: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补助	5,757,970.00	其他收益	5,757,970.00
与收益相关:天然林停伐补助	4,150,981.85	其他收益	4,150,981.85
与收益相关:生态公益林补偿基金	141,962.65	其他收益	141,962.65
与收益相关:防火补助	66,700.00	其他收益	66,700.00
与收益相关: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	1,250,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00
合计	12,685,678.90		12,685,678.9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100.00%		设立
将乐县金森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贸易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木材检验、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林业碳汇的开发管理与交易、林业有害生物监测与防治等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森林改培;对林业的投资;木材经营;林木抚育和管理;花卉的种植与销售;造林和更新;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清洁发展机制(CDM)的服务与咨询 中国自愿核排(CCER)项目开发、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 林业碳汇的开发管理等		100.00%	设立
将乐县金森上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林木销售		54.80%	设立

华林业有限公司						
---------	--	--	--	--	--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将乐	福建将乐	小额贷款、委托贷款	20.00%		权益法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林权流转服务、林权托管服务等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三明市金森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将乐县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6,749,518.17	60,496,638.69	302,807,060.73	59,074,801.00
非流动资产	9,096,196.47	2,058,300.24	3,609,278.64	2,087,869.08
资产合计	325,845,714.64	62,554,938.93	306,416,339.37	61,162,670.08
流动负债	204,682,460.48	134,419.00	188,960,442.10	30,000.00
负债合计	204,682,460.48	134,419.00	188,960,442.10	3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163,254.16	62,420,519.93	117,455,897.27	61,132,670.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232,650.83	18,726,155.98	23,491,179.45	18,339,801.0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232,650.83	18,726,155.98	23,491,179.45	18,339,801.02

营业收入	7,518,098.14	152,440.23	8,381,546.49	110,434.96
净利润	3,707,356.89	1,287,849.88	3,892,315.46	1,170,040.41
综合收益总额	3,707,356.89	1,287,849.88	3,892,315.46	1,170,040.4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81.21%(比较期:91.9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25.37%(比较期:34.5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1,993.70			31,993.70
应付账款	2,051.53	144.25	138.70	2,334.48
其他应付款	1,554.70			1,55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4.00			6,054.00
长期借款		17,169.34	30,763.97	47,933.31
金融负债合计	41,653.93	17,313.59	30,902.67	89,870.19

(续上表)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			26,000.00
应付账款	2,499.52		138.70	2,638.22

其他应付款	5,265.78			5,265.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2.08			5,092.08
长期借款		17,490.00	35,410.38	52,900.38
金融负债合计	38,857.38	17,490.00	35,549.08	91,896.46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2019年12月31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约4.40万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投资的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考虑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判断2019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成本能代表其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

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将乐	综合业务	100,000,000.00	70.32%	70.3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将乐县财政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参股股东
福建银河金森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将乐县铺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将乐县铺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华虹科技 13 层办公楼		499,428.57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17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10月18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10月23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10月24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年11月13日	2019年11月12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06月09日	2019年06月28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12月23日	2019年12月22日	是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5月30日	2033年05月27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6月27日	2020年06月27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0年12月24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10月16日	2020年10月15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10月18日	2020年10月17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9年10月21日	2020年10月20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9年10月23日	2020年10月21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年10月24日	2020年10月23日	否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10月29日	2020年10月28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09,300.00	2,390,3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
其他应付款	将乐县铺州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15,12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715,120.00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公司为保障和提高企业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调动本企业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机制，增强企业的凝聚力，促进企业的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集体合同规定》、《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本公司按照集团的统一部署，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研究制定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年金方案，扎实推进企业年金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除林木、种苗抚育销售业务外，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公司仅于一个地域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福建省，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福建省，因此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75,198.35	100.00%	3,305,505.59	11.25%	26,069,692.76	23,931,633.92	100.00%	1,632,553.91	6.82%	22,299,080.01
其中：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9,375,198.35	100.00%	3,305,505.59	11.25%	26,069,692.76	23,931,633.92	100.00%	1,632,553.91	6.82%	22,299,080.01
合计	29,375,198.35	100.00%	3,305,505.59	11.25%	26,069,692.76	23,931,633.92	100.00%	1,632,553.91	6.82%	22,299,08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05,505.5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75,198.35	3,305,505.59	11.25%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29,375,198.35	3,305,505.59	11.25%
合计	29,375,198.35	3,305,505.59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458,748.83
1 至 2 年	11,722,683.52
2 至 3 年	3,820,000.00
3 年以上	373,766.00
3 至 4 年	83,200.00
4 至 5 年	89,331.00
5 年以上	201,235.00
合计	29,375,198.3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553.91	1,672,951.68				3,305,505.59
合计	1,632,553.91	1,672,951.68				3,305,505.59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488,683.52	39.11%	1,148,868.35
第二名	6,317,287.79	21.51%	315,864.39
第三名	3,800,000.00	12.94%	1,140,000.00

第四名	1,848,000.00	6.29%	91,500.00
第五名	1,702,687.80	5.79%	90,134.39
合计	25,156,659.11	85.6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5,354,973.54	57,347,618.15
其他应收款	275,566,329.98	280,076,936.96
合计	350,921,303.52	337,424,555.1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46,729,089.26	38,591,547.31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28,625,884.28	18,756,070.84
合计	75,354,973.54	57,347,618.1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38,591,547.31	1-2 年 24,160,824.01 元、2 至 3 年 14,430,723.30 元。	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应收股利不可收回的情形	不发生减值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18,756,070.84	1 至 2 年 14,136,502.05 元、2 至 3 年 4,619,568.79 元。	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应收股利不可收回的情形	不发生减值
合计	57,347,618.15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74,375,636.94	277,602,488.04
备用金	332,593.00	598,398.70
保证金、押金	159,494.70	
代垫款及其他	1,642,665.48	2,648,050.54
合计	276,510,390.12	280,848,937.2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2,000.32			772,000.32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72,059.82			172,059.8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4,060.14			944,060.1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1,058.74
1 至 2 年	307,875.00
2 至 3 年	417,660.69
3 年以上	845,565.75
3 至 4 年	122,228.52
4 至 5 年	40,150.00
5 年以上	683,187.23

合计	1,802,160.18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772,000.32	172,059.82				944,060.14
合计	772,000.32	172,059.82				944,060.1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90,077,138.03	1 年内： 16,053,229.03 1-2 年： 38,812,116.05 2-3 年： 11,151,1052.05	68.74%	0.0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83,051,474.55	1 年内	30.04%	0.0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12,373.36	1 年内	0.44%	0.00
第四名	代垫款	120,000.00	5 年以上	0.04%	120,000.00
第五名	其他	113,080.00	1-2 年	0.04%	11,308.00
合计	--	274,574,065.94	--	99.30%	131,308.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572,434.49		98,572,434.49	93,572,434.49		93,572,434.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2,958,806.81		42,958,806.81	41,830,980.47		41,830,980.47
合计	141,531,241.30		141,531,241.30	135,403,414.96		135,403,414.9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福建金森森 林资源开发 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将乐县万森 林业采育有 限公司	73,563,884.5 1					73,563,884.5 1	
将乐县金森 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将乐县青溪 林业有限公 司	14,908,549.9 8					14,908,549.9 8	
福建金森储 备林建设有 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93,572,434.4 9	5,000,000.00				98,572,434.4 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将乐县	23,491,			741,47						24,232,	

金森林业发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79.45			1.38						650.83	
三明市金山林权流转经营有限公司	18,339,801.02			386,354.96						18,726,155.98	
小计	41,830,980.47			1,127,826.34						42,958,806.81	
合计	41,830,980.47			1,127,826.34						42,958,806.8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503,453.09	27,947,628.98	69,840,734.56	26,128,799.46
其他业务	1,647,130.41	1,033,087.17	19,182,230.47	5,344,621.79
合计	77,150,583.50	28,980,716.15	89,022,965.03	31,473,421.25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7,355.39	38,297,326.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7,826.34	1,129,475.21
合计	19,135,181.73	39,426,801.27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85,678.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3,001.38	
合计	13,478,680.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2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04	0.0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